

安宁市县街乡樟木箐二砂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

主要参数表

项目	主要参数
评估项目名称:	安宁市县街乡樟木箐二砂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
矿种:	普通建筑材料用砂
评估目的:	安宁市县街乡樟木箐二砂场拟办理采矿权变更登记手续(变更开采标高、扩大生产规模)
评估委托人:	安宁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:	折现现金流量法(DCF法)
评估范围:	根据矿业权评估委托书及采矿权变更(矿区范围、采矿权人)申请、审查意见表拟变更的范围, 矿区面积0.1086km ² , 开采标高由2108m至2020m。
资源储量合计:	截止2006年9月30日, 保有资源储量233.50万吨(99.36万立方米)
生产规模:	10.00万吨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:	17.92年
评估服务年限(基建期/生产期):	评估计算年限18.42年(0.5年/17.92年)
产品方案:	普通建筑材料用砂原矿
采(选、冶)技术指标:	采矿回采率95.00%
评估利用资源储量:	评估利用资源储量(调整后) 233.50万吨(99.36万立方米)
可采储量:	可采储量为179.21万吨(76.26万立方米)
产品销售价格(不含税):	原矿不含税销售价格为26.55元/吨
折现率:	8%
固定资产投资:	364.40万元
单位总成本:	单位总成本费用16.87元/吨
单位经营成本:	单位经营成本13.18元/吨
地质风险调整系数:	1.0
评估价值/出让收益:	本次评估拟变更矿区范围内233.50万吨需缴纳出让收益为248.85万元。其中拟变更矿区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144.53万吨, 需缴纳出让收益154.03万元; 需追缴拟变更矿区范围内采动量88.97万吨的出让收益为94.82万元。
评估基准日:	2020年8月31日
评估机构:	北京矿通资源开发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法人代表人:	童海方
项目负责人:	薛建峰
签字评估师:	薛建峰、于冰